
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告2006年第172号 - - 关于批准对金溪黄栀子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4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8_B4_A8_E9_c80_314683.htm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告(2006年第172号)关于批准对金溪黄栀子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 根据《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》，我局组织了对金溪黄栀子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申请的审查。经审查合格，现批准自即日起对金溪黄栀子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。

一、保护范围 金溪黄栀子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以江西省金溪县人民政府《关于划定金溪黄栀子地理标志产品产地范围的建议》（金府文[2005]40号）提出的范围为准，为江西省金溪县现辖行政区域。

二、质量技术要求（一）种名。黄栀子（*Gerdenia jasminoides* Eills）。（二）立地条件。海拔 < 600m，相对高度 < 200m，坡度 15°，pH值5.8至7.0，中性或偏酸性，红壤土或黄壤土。（三）栽培技术。1. 苗木繁育：种子繁育、扦插繁育、分株繁育等三种方法。（1）种子繁育：选择保护区内品系纯正、“中叶宽冠”优良类型的无病害健壮植株，将鲜果采收回来，连壳晒至半干留作种，选择好苗圃地，在春、秋两季均能播种，每公顷用种22.5至30公斤。（2）扦插繁殖：春季2月下旬至3月上旬，秋季10月至11月上旬均可扦插。（3）分株繁殖：早春或秋季，将母株周围的分蘖嫩枝带根分离，单独栽植。2. 移栽：春季在2至3月间，秋冬栽植在10月下旬至12月底，如遇冰冻气候，不宜栽植。株行距1.2×1.8米或1×2米，每公顷不超过5100株。3. 栽培管理：运用抹芽、摘心、拉枝、疏枝、短截、回缩等管

理措施，以通风透光为原则，对苗木进行整形修枝。椴子耐肥，需肥量较大，应实行N、P、K肥相结合，化肥与有机肥相结合的原则，追肥主要分4个时期，分别称发枝肥（4月份），促花肥（5月份）、壮果肥（6月份）和花芽分化肥（8月份）。病虫害防治采取预防为主，综合防治的原则，合理采用农业、生物、物理和化学等防治手段的综合应用。（四）采收。每年10月中、下旬，当果皮由青转为桔黄色或橙色时采收，采收时不分大小果一次采尽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